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拍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赛药业”）旗下全资子公司——上海赛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26日参与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组织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活动，以人民币1.6198亿元竞得浦东新区上海国际医学园区35B-02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取得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成交确认书》，并已完成上述地块的《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签署。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总经理审批权限以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人为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

出让人：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受让人：上海赛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宗地编号：202315577690488919

地块位置：东至芙蓉花路，南至35B-03地块，西至35B-01地块，北至青黛路

土地用途：科研设计用地

出让面积：25720.70平方米

出让年限：50年

土地出让总价款：人民币1.6198亿元

四、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土地使用权竞得后的建设项目为金赛药业科创总部及研发中心（以下简称“该项目”），该项目建设单位为金赛药业子公司上海赛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该土地建设项目将进一步巩固和加强金赛药业科研创新实力，深化研发创新布局，实现全球创新引领战略，满足金赛药业未来持续发展的需要。

本次土地使用权的竞得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后续事项及风险提示

签署《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挂牌人将在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活动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各区土地交易服务窗口和网站发布此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交易结果，后续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办理相应土地权属证书等工作。

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和未来投资规划具有不确定性，项目规划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控、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该项目进展情况，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落实，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成交确认书》、《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7日